

密云县 2014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14 年，全县人民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深化改革为动力，深入实施密云生态涵养发展区工作方略，围绕“三个走在前列”奋斗目标和“绿色国际休闲之都”发展定位，稳中求进，开拓创新，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一、人口

年末全县常住人口 47.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2 万人。其中，常住外来人口 7.2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15.1%。常住人口中，城镇人口 26.5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55.4%。常住人口出生率 9.66‰，死亡率 8.22‰，自然增长率 1.44‰。

年末全县户籍人口 43.3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3 万人。按户籍属性分，农业人口 24.9 万人，非农业人口 18.4 万人。

表 1 2014 年末常住人口及其构成

指 标	年末数（万人）	比重（%）
常住人口	47.8	100.0
其中：常住外来人口	7.2	15.1
按城乡分		
城镇	26.5	55.4
乡村	21.3	44.6
按年龄分		
0-14 岁	5.2	10.9
15-64 岁	37.5	78.5

65岁及以上	5.1	10.7
按性别分		
男性人口	24.4	51.0
女性人口	23.4	49.0

表 2 2014 年末分地区户籍人口

地 区	户数 (户)	人 数 (人)			非农业人口		农业人口	
		小计	男	女	户数 (户)	人数 (人)	户数 (户)	人数 (人)
合 计	206534	433048	216482	216566	93050	183890	113484	249158
鼓楼街道	28639	74716	37486	37230	28602	74662	37	54
果园街道	12762	32606	16932	15674	12762	32606	-	-
檀营地区	2220	4919	2413	2506	2220	4919	-	-
密云镇	3401	7565	3569	3996	-	-	3401	7565
溪翁庄镇	10343	20990	10303	10687	3928	7088	6415	13902
西田各庄镇	19797	39516	19665	19851	5780	7976	14017	31540
十里堡镇	10243	21026	10330	10696	4551	8693	5692	12333
河南寨镇	12484	24265	11989	12276	4139	5479	8345	18786
巨各庄镇	12833	24348	12126	12222	3909	5125	8924	19223
穆家峪镇	17148	33266	16402	16864	6026	9035	11122	24231
太师屯镇	16852	32733	16265	16468	6189	9709	10663	23024
高岭镇	9391	18350	9235	9115	2437	2932	6954	15418
不老屯镇	12491	24297	12210	12087	3010	3644	9481	20653
冯家峪镇	5005	9291	4759	4532	1078	1275	3927	8016
古北口镇	4455	9169	4547	4622	1478	2300	2977	6869
大城子镇	8359	16453	8273	8180	2139	2626	6220	13827
东邵渠镇	6363	12822	6550	6272	1707	2088	4656	10734
北庄镇	4479	8824	4449	4375	1208	1436	3271	7388
新城子镇	6083	11964	6048	5916	1271	1510	4812	10454
石城镇	3186	5928	2931	2997	616	787	2570	5141

二、综合经济

经济增长：初步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1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8.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6.2 亿元，比上年下降 14.4%；第二

产业增加值 99.7 亿元，增长 8.4%；第三产业增加值 95.9 亿元，增长 11.5%。

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县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44419 元（按年平均汇率折合 7231 美元）。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 9.8: 46.9: 43.3 调整为 7.6: 47.1: 45.3。

图 1 2010-2014 年地区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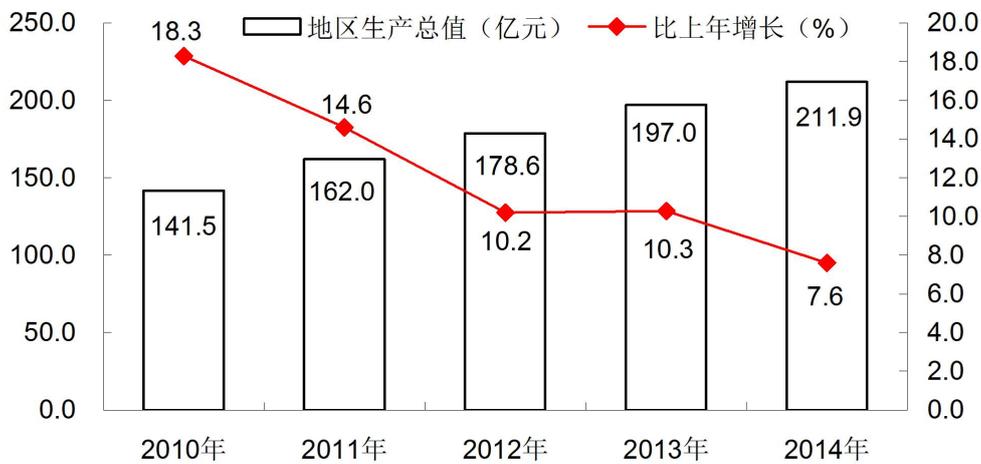


表 3 2014 年地区生产总值及其构成

指 标	2014 年 (万元)	2013 年 (万元)	同比 增速 (%)	比重 (%)
地区生产总值	2118809	1969557	7.6	100.0
按产业分				
第一产业	162201	189512	-14.4	7.6
第二产业	997326	919665	8.4	47.1
第三产业	959282	860380	11.5	45.3
按行业分				
农、林、牧、渔业	164567	191750	-14.2	7.8
工业	796773	732769	8.7	37.6
建筑业	201196	187489	7.3	9.5
批发和零售业	76129	73964	2.9	3.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706	15070	10.9	0.8
住宿和餐饮业	41669	41102	1.4	2.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82	2411	7.1	0.1
金融业	91406	85043	7.5	4.3
房地产业	194493	177371	9.7	9.2

租赁与商务服务业	65118	57444	13.4	3.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657	16907	81.3	1.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9392	37653	57.7	2.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0768	17698	17.4	1.0
教育	141063	121503	16.1	6.7
卫生和社会工作	55253	51392	7.5	2.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611	7076	7.6	0.4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53426	152915	0.3	7.2

说明：产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 2012 年制定的《三次产业划分规定》，行业划分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财政：全年实现地方公共财政收入 27.8 亿元，比上年增长 9.3%。其中，增值税和营业税分别增长 10.9%和 1.3%，企业所得税下降 4.6%。全年完成地方公共财政支出 95.9 亿元，比上年增长 6.7%。其中，用于节能环保、科学技术、农林水事务、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的支出分别增长 71.6%、14.5%、26.9%、10%和 16.4%。

图 2 2010-2014 年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及其增长速度



金融：年末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421.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6.8 亿元，增长 4.1%。年末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为 164.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6.4 亿元，增长 19.2%。

表 4

2014 年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

指 标	本年末数 (亿元)	上年末数 (亿元)	比上年末增长 (%)
金融机构贷款余额	164.1	137.7	19.2
其中：单位贷款	100.1	90.7	10.4
个人消费贷款	51.3	39.9	28.6
其中：住房贷款	44.0	34.0	29.5
个人经营性贷款	12.7	7.1	79.3
其中：短期贷款	68.3	61.2	11.7
中长期贷款	95.8	76.5	25.2
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421.5	404.7	4.1
其中：单位存款	166.2	168.1	-1.1
储蓄存款	255.2	236.5	7.9

三、农业

全年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41.6 亿元，比上年下降 12.1%。完成平原造林 1.23 万亩。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20.7 万亩，比上年下降 20.7%；粮食总产量 5.02 万吨，比上年下降 43.2%。

表 5

2014 年主要农产品产量

指 标	单 位	产 量	比上年增长 (%)
粮食	万吨	5.0	-43.2
蔬菜及食用菌	万吨	20.4	-5.6
干鲜果品	万吨	6.8	-17.6
出栏生猪	万头	21.6	-2.9
出栏家禽	万只	1128.1	-34.1
出栏羊	万只	6.3	-11.5
出栏牛	头	6108	-42.7
禽蛋	万吨	2.1	-10.8
生牛奶	万吨	7.2	-8.3
蜂蜜	吨	1184.5	-2.4

全县农业观光园 155 个，与上年持平；观光园总收入 4.6 亿元，增长 7.2%。民俗旅游实际经营户 1922 户，比上年增

加 484 户；民俗旅游总收入 2.4 亿元，增长 34.5%。设施农业实现收入 4.2 亿元，比上年下降 1.9%。种业收入 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8%。

四、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33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完成产值 308.1 亿元，增长 4.4%。分行业看，汽车制造业完成产值 13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6%；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完成产值 28.9 亿元，增长 1.2%；农副食品加工业完成产值 25.3 亿元，增长 18.5%；黑色金属矿采选业完成产值 22.5 亿元，下降 10.6%。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实现销售产值 302.1 亿元，比上年增长 5%，其中出口交货值 24.8 亿元，增长 11.8%。

图 3 2010-2014 年工业总产值及其增长速度



表 6

2014 年工业主要行业产值及其增长速度

指 标	绝对量 (亿元)	比上年增长 (%)
工业总产值	336.6	3.7
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08.1	4.4
其中：汽车制造业	137.7	14.6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28.9	1.2
农副食品加工业	25.3	18.5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22.5	-10.6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8.8	-15.4
通用设备制造业	17.0	16.0
医药制造业	10.5	10.8
纺织服装、服饰业	7.2	-26.0
工业销售产值	335.3	6.0
其中：规模以上工业销售产值	302.1	5.0
其中：出口交货值	24.8	11.8

建筑业：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13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1%。其中，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完成产值 120.5 亿元，增长 19.3%；签订合同额 131 亿元，增长 14.6%。我县建筑业企业在本县外完成产值 97.5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6%。

五、固定资产投资与房地产开发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77.3 亿元，比上年增长 7.4%。其中，基础设施投资 28.7 亿元，比上年下降 58%。

分城乡看，城镇投资 13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4.7%；农村投资 41.1 亿元，下降 35.8%。

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完成投资 12.5 亿元，比上年下降 16.7%；第二产业完成投资 21.8 亿元，下降 1%，其中工业占

99.4%；第三产业完成投资 143 亿元，增长 11.6%，其中房地产业占 45.2%。

图 4 2010-2014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及其增长速度



房地产开发：全年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6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72.4%。其中，住宅投资 37.5 亿元，增长 13.4%。全年房屋施工面积 242.5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7.5%；房屋竣工面积 45.1 万平方米，下降 53.6%。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40.9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36.2%；实现商品房销售额 51.2 亿元，下降 25.1%。全年二手房成交面积 28.8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42.9%。

六、批发和零售业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25.7 亿元，比上年增长 8.1%。按行业分，批发、零售、住宿和餐饮业分别实现零售额 10.8 亿元、76.7 亿元、3.6 亿元和 34.5 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 8.8%、8.2%、0.9%和 8.4%。

全年商品交易市场实现成交额 18.5 亿元，比上年下降 2.6%，其中零售额 14.6 亿元，下降 1.4%。

表 7 2014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及其构成

指 标	零售额（万元）	比上年增长（%）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256697	8.1
按限额标准分		
限额以上	403863	-3.2
限额以下	852834	14.4
按行业分		
批发业	108299	8.8
零售业	767410	8.2
住宿业	36401	0.9
餐饮业	344587	8.4

七、对外经济和旅游业

对外经济：全年新批外资项目 13 个，比上年减少 5 个；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1909 万美元（外资主要来源于港澳台地区），比上年增长 94.1%。全年出口总额 3.1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21.4%。

旅游：全年接待游人 1046.9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15.4%；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4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8.5%。从接待人次构成看，乡村旅游接待 761.4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8.4%；旅游区点接待 184.5 万人次，增长 79.3%。

表 8

2014 年旅游业接待人次和收入构成

指 标	接待总人数		旅游综合收入	
	绝对量 (万人次)	比上年增长 (%)	绝对量 (亿元)	比上年增长 (%)
合 计	1046.9	15.4	41.9	8.5
住宿业	100.9	-1.1	4.9	-16.0
旅游区点	184.5	79.3	3.8	53.4
旅行社	0.2	-11.5	0.04	-54.9
旅游餐饮	-	-	6.0	8.1
旅游商业	-	-	15.5	8.1
旅游交通	-	-	4.7	9.9
乡村旅游	761.4	8.4	7.0	15.3

八、公用事业和安全生产

邮电：年末全县有邮政网点 29 处，报刊亭 20 处；全年函件业务交换量为 605.8 万件，比上年减少 53.9 万件，包件 4.5 万件，比上年增加 0.5 万件；全年累计订销报纸 1133.6 万份、杂志 47.9 万份，分别比上年下降 8.9%和 3.6%；全县邮路日行全长 2342 公里，投递道段 44 条。

供电：全年全县用电量达到 15.31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3.8%。其中，农业用电 0.61 亿千瓦时，比上年下降 0.9%；工业用电 7.53 亿千瓦时，增长 1.8%；城镇居民生活用电 1.66 亿千瓦时，增长 12.8%；农村居民生活用电 1.41 亿千瓦时，下降 6.3%。全县日最大供电量为 592.4 万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8.7%。

交通运输：年末全县客运线路 55 条，全年实现营运收入 12.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1%，其中客运收入 4.74 亿元，增长 15%。

安全生产：全年共发生道路交通、生产安全、火灾等事故 4857 起，比上年增长 11.6%；伤亡 198 人，比上年增长 2.6%。其中道路交通事故 4716 起，比上年增长 11%，伤亡 191 人，比上年增长 1.1%。

九、人民生活、就业和社会保障

人民生活：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5499 元，比上年增长 9.1%；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达到 21120 元，增长 10.7%，其中教育文化娱乐服务支出 2660 元，增长 13.6%；恩格尔系数为 29.3%。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7855 元，比上年增长 10.2%；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达到 12150 元，增长 8.9%；恩格尔系数为 29.7%。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为 33.3 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住房居住面积 33.3 平方米。

图 5 2010-2014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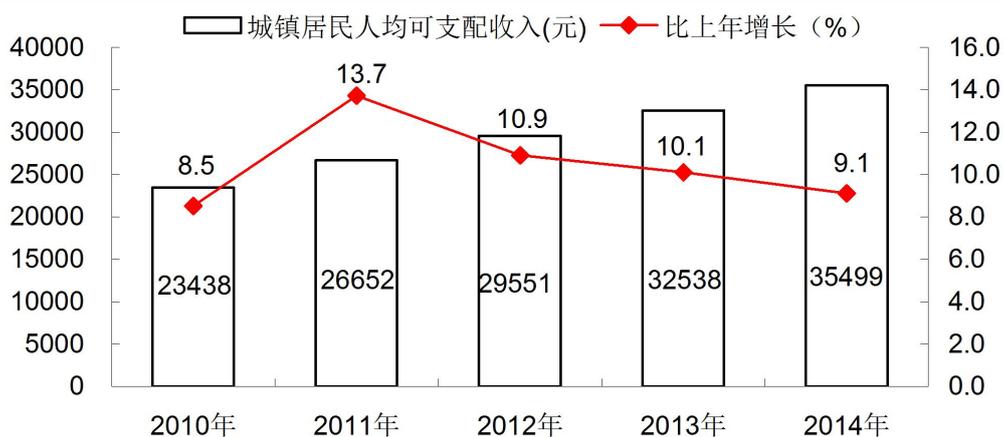


图6 2010-2014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及其增长速度



就业：年末全县城镇实有登记失业人员 1946 人，比上年末增加 214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1.95%，比上年提高 0.21 个百分点。“4050” 困难人员就业率为 74.07%，比上年提高 3.75 个百分点。全年职业指导(求职咨询)总人数为 1 万余人次，推荐成功人数 2063 人。

社会保障：年末全县参加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工伤、失业和生育保险人数分别为 18.1 万人、19.6 万人、15.6 万人、14 万人和 13.3 万人，分别比上年末增加 1.4 万人、0.8 万人、0.9 万人、0.4 万人和 0.4 万人。全年人均养老金水平为 2504 元，比上年增长 9.9%。

年末全县福利中心 30 个，比上年增加 1 个；收养性单位床位数 4342 张，比上年增长 15.8%。社会救助 1.26 万人，比上年减少 137 人；全县享受城镇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 1115 人，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 10803 人。

十、资源和环境

资源：全年降水量 456 毫米，比上年减少 67 毫米。全县年总用水量 8379.5 万立方米，比上年减少 51.4 万立方米；其中农业用水 3182.7 万立方米，减少 284.7 万立方米；工业用水 648.3 万立方米，增加 23.8 万立方米；生活用水 2728.5 万立方米，增加 128.2 万立方米。农村安全饮水达标率 100%。本年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8.5 千公顷，比上年增加 3 千公顷。

全年能源消费总量为 113.39 万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 3.46%；单位 GDP 能耗比上年下降 4.85%，完成市政府下达的任务目标。

环境：全县降尘量年月均值为 3 吨/平方公里·月，比上年下降 14.3%；二氧化硫年均浓度值为 18.3 微克/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14.1%。中心城区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为 98.12%，比上年提高 0.02 个百分点；全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 100%，比上年提高 2 个百分点；日城市道路清扫保洁面积达 241.44 万平方米。

十一、教育、科学技术、文化、卫生和体育

教育：年末全县共有中学 23 所，在校生 1.53 万人，比上年下降 5.6%；初中升学率为 99.74%，高中升学率为 97.2%；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 1930 人，比上年下降 25.5%；小学 40 所，在校生 2.13 万人，比上年增长 4.4%；幼儿园 68 所，比

上年增加 1 所，其中达到一级办园标准的幼儿园占 33.82%，在园幼儿 1.03 万人，与上年持平。校外教育情况，在少年宫参加活动小组学生数达 3666 人，比上年增长 53.1%。全县中小学图书藏量达到 195.6 万册。

科学技术：全年专利申请量 573 件，比上年增长 21 件；专利授权量 269 件，比上年增长 15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 168 件，比上年减少 37 件；授权量 22 件，比上年增长 8 件。全年技术合同成交总额 1.91 亿元，比上年增长 6.1%。

文化：年末全县公共图书馆总藏量 65.81 万册(件)，比上年增长 1.24 万册(件)，总流通人次 13 万；新华书店全年发行图书 69 万册，比上年下降 2.8%。全县文化馆(站)21 个，组织文化演出 4757 场，观众达 60.77 万人次；县级影剧院全年共放映电影和戏曲文艺演出 1284 场，观众 10.92 万人次。全县文化娱乐场所 66 个，从业人员 722 人。

卫生：年末全县共有卫生机构 609 个，其中农村卫生机构 431 个；卫生技术人员 3891 人，比上年下降 2.4%；每千人医院床位数 3.55 张，比上年增长 0.43 张；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 3.29 人，比上年提高 1.2%；每千人注册护士数 2.39 人，比上年提高 1.3%；每千人拥有社区全科医生、社区护士、预防保健人员数 1.57 人，比上年提高 3.3%。全年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诊疗 436.4 万人次，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接诊量占 43.9%；健康检查 19.9 万人次，比上年

下降 25.5%。全年婴儿死亡率 1.08‰，比上年下降 56.3%；全县居民平均期望寿命 79.11 岁；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参合率 99.94%。

体育：年末全县共有体育场馆 26 个；全年共举办全民健身活动 42 次，参加活动人数达 21 万人次。获得市级性比赛奖牌 140 枚，其中金牌 45 枚、银牌 56 枚、铜牌 39 枚。

公报注释：

1. 本公报中 2014 年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与上年相比的增速为 2014 年初步统计数与 2013 年最终核实数（即密云统计年鉴中的数据）比较的结果。

2. 地区生产总值及其中各行业增加值绝对数、增长速度均按现价计算。

3. 本公报中行业划分标准依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全部法人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企业和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企业。

5. 恩格尔系数是指居民食品支出占消费支出总额的比重。

6. 公报中部分数据合计数或相对数由于计量单位取舍不同而产生的计算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资料来源：

本公报中户籍人口数据来自密云县公安局；财政数据来自密云县财政局；有关对外经济数据来自密云县商务委员会；二手房成交面积数据来自密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有关邮政数据来自密云县邮政局；有关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密云县公安局和密云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有关交通数据来自密云县交通局；用电量数据来自密云县电力公司；有关绿化数据来自密云县园林绿化局；水资源、城市污水处理等数据来自密云县水务局；垃圾处理等数据来自密云县市政市容管理

委员会；就业、社会保障数据来自密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新农合、卫生数据来自密云县卫生局；有关福利中心、收养性单位等数据来自密云县民政局；教育数据来自密云县教育局；专利数据、技术市场数据来自密云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数据来自密云县文化委员会；体育数据来自密云县体育局；其他数据来自密云县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密云调查队、北京市密云县经济社会调查队。